

股票简称：欣旺达
债券简称：14 欣旺 01

股票代码：300207
债券代码：112216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 2 号综合楼 1 楼、2 楼 A-B
区、2 楼 D 区-9 楼）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7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国元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元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七章 发行人负责处理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09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9,900 万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为“14 欣旺 01”，代码为 112216。

四、发行主体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

“14 欣旺达 01”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

六、债券期限

“14 欣旺 01”为 5 年期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债券利率

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8.2%，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八、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起息日：2014 年 7 月 29 日。

付息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金支付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7 年 7 月 29 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兑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九、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发行时信用等级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十一、最新信用评级

2017 年 5 月 11 日，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上调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上调为 AA。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14 欣旺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王威

（三）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9 日

（四）上市日期：2011 年 4 月 21 日

（五）股票简称：欣旺达

（六）股票代码：300207

（七）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八）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 2 号综合楼

公司经营范围为：软件开发及销售；锂离子电池、蓄电池、蓄电池组的实验室检测、技术咨询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租赁；普通货运。（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电池、充电器、精密模具、精密注塑、仪器仪表、工业设备、自动化设备及产线的研发、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及储能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生产在分公司进行）。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2016 年，公司管理层在贯彻实施既定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的前提下，顺应国内外复杂多变的市场经济形势和压力，积极调整经营战略和举措，加大品牌客户的开拓力度，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与技术的积累、快速反应、良好的品质、稳定的供货保证，取得了客户的认可，与众多国际国内优质客户的合作进一步加深，实现了公司收入、净利润的稳定增长，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05,196.56 万元，同比增长 24.4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04,140.40 万元，同比增长 24.44%。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44,993.00

万元，同比增长 38.44%。锂离子电池模组（包括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锂电子电芯和电源管理系统）是公司的主要产品，2016 年锂离子电池模组贡献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到 90.72%，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居于绝对核心地位。

2016 年，公司传统核心业务稳步发展，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保持了稳定的增长，该类产品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2.43%，随着公司多种产品导入客户供应链体系，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客户合作广度和深度，在国内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供应商的地位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形成稳定的大客户群体，成为了公司业绩增长的巨大保障，公司已成为华为、OPPO、vivo、小米、联想等国内一线移动终端厂商的主要供应商，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和国产智能手机的迅速崛起已成为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的重要保证。

笔记本电脑方面，随着笔记本电脑由传统的 18650 电池向锂聚合物电池的转换，为公司笔记本电脑锂电池业务的快速增长奠定了基础，公司在笔记本电脑锂电池方面的技术储备、品质管控、供应链资源、自动化产线等核心竞争力也得到了联想、微软等国内外优质客户的认可，为公司 2016 年业绩持续增长提供了重要保证，2016 年度，笔记本电脑类收入同比上升 50.23%。公司积极开发相关国内外新的优秀客户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笔记本电脑锂电池在行业的渗透率，这将成为公司未来 3-5 年消费类电池领域重要的业绩增长点。

动力电池业务模块，公司制定了动力电池业务战略规划，确定了向全产业链培养综合竞争力的发展蓝图，公司在充分利用 20 多年形成的电池 PACK 系统集成能力和平台资源的同时，投资建立了电芯研究院，主要专注于动力电池系统和动力电芯的研制和开发，建成了包括电芯材料测试、产品结构设计及仿真分析、产品试制和中试、产品性能和安全可靠性测试在内的完整的动力电芯技术及产品开发平台。电芯研究院自成立以来开展了包括新材料、化学体系、新产品、新工艺和测试分析评价在内的技术开发。到目前为止，公司开发的高能量密度动力电池产品能量密度达到 210Wh/kg，高功率密度动力电池产品功率密度达到 4,500W/kg，寿命超过 2,000 次，满足国家标准 GB_T31485-2015 要求。公司掌握了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合成、掺杂和包覆改性技术，能有效提高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的加工性能、克容量和循环寿命；掌握了纳米硅负极制备技术、硅-碳负

极复合技术以及硅负极的极片配方和制作技术，能有效控制硅材料体积膨胀对结构稳定性的影响；掌握了高效 SEI 成膜添加剂的功能电解液技术，提高了硅基负极材料的首次库伦效率及循环性能。公司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开大学及华南理工大学等国内一流研究院所和高校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开发关系，联合开展了包括全固态电池等在内的前瞻性基础技术研发。

公司在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拥有丰富的经验，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基本充放电保护、电池参数智能管理、电池保护模块温度调节、数据传输、电池安全保护监控和多电芯平衡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

公司在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动力电芯、电池管理系统等动力类锂电池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储备，研发成果达到了业内先进水平，具备批量生产与供货的条件。另外公司在先进 PACK 工艺、电池系统综合测试及评价、动力智能化工厂、全生命周期电池监控以及梯次解决方案等技术领域都建立了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积累，动力电池业务的实力和发展潜力已得到国内外多家知名新能源车企的高度认同，动力电池业务快速拓展，与吉利、东风柳汽、北汽福田、东风汽车、陕西通家等核心客户均开展了业务合作，在多个新车型上与客户建立了电池系统的联合同步开发机制，持续获得大量稳定的订单，汽车电池业务稳定持续增长。电动自行车领域，公司目前已拥有小牛科技、沪龙、纳恩博、速珂、美尔顿和爱玛等众多优质客户。随着公司加强新能源汽车电池的技术储备及产能规模，加之新能源汽车行业爆发式增长，将带动公司新能源车充电桩及相关产品收入的迅速提升。

储能业务是公司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产品和解决方案覆盖电网储能、大规模工商业分布式储能、风光储微网储能、家庭储能、数据中心储能以及光伏发电等业务领域，已成为行业领先的综合储能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下设深圳市欣旺达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强化产业链整合力度，在国家大力推动能源互联网建设的政策背景下，从综合储能解决方案提供双向融合多储能的综合能源服务商拓展，巩固核心竞争力，将对欣旺达能源战略的实施产生积极影响，2016 年度公司储能系统类收入大幅增长，同比增幅达到 458.92%。为了完善公司能源互联网的布局，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加速布局光伏电站，国内禹州禹科光伏电站已并

网发电，新能源领域业务正常进展。

VR、可穿戴设备、无人机、电子笔等新兴智能硬件业务方面全面开展，为公司未来的业绩持续增长培育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具有国内一流的光学实验室，专业检测设备及专用无尘组装车间等，具备为客户提供集声学、光学、无线通讯等多种技术为一体的产品的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声光电整体解决方案。客户方面，公司与暴风、掌网、大朋乐相、小米、摩象、vivo、唯见、Ximmerse 等已开始批量供货。无人机业务方面，公司已与大疆、小米等展开深度合作，全面实现电池、配套周边及组装业务的开展。目前微软、华硕、英特尔、惠普及联想等客户均已达成合作，此外智能家居（包括扫地机、智能插座、空调伴侣、温湿度感应器等）、智能手环、故事机等项目陆续量产。通过与核心客户的深入、全供应链配合累积核心技术，为公司进一步深入全产业链客户的多领域合作提供坚实基础，2016 年公司智能硬件收入 18,045.41 万元，2015 年度该项收入为 755.07 万元，智能硬件业务增长迅速。

智能制造领域，公司对内合理规划生产管理模式，进行自动化产线升级改造和核心装备研发，提供数字化工厂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实现了全自动高柔性自动化装配生产线、充放电测试类设备、AGV 自动物流系统、MES 系统、大数据采集及分析系统等环节的有效整合，全面打造智能化工厂，降低成本，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对外公司积极整合国际国内的自动化和智能制造业互联网平台，提供智能工厂全面解决方案，力争成为行业内领先的智能制造装备和解决方案企业，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实现智能制造领域的业绩增长。2016 年度，公司智能制造类收入 5,309.95 万元，与去年同比上升 2027.64%。

从生产成本角度看，公司采购价格基本稳定。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 板、塑胶原料、油漆和各种辅料。2016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364,439.3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率为 50.76%，采购集中度较上年上升 9.86%。公司长年深耕锂离子电池领域，全面推进开展战略性采购，提升公司生产运营效率及供应链管理能力，使得公司采购价格和采购成本保持基本稳定，所有原材料的采购均价皆有小幅度的上升，但基本变动不大，保持稳定。

从产量和产能利用率情况看，锂离子电池模组产品的产量均呈现上升趋势，

其中汽车及动力电池类产品和锂离子电芯的产量增长最快，达到了 1 倍以上；且所有产品的产能利用率皆有所提高，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相关产品以及智能硬件类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均达到 85%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及创新，不断积累技术优势，坚持依靠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和服务。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和申报的专利共计 217 项，其中获得授权 120 项、申报专利 97 项。公司在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笔记本电脑类电池锂离子模组和动力类锂离子电池模组的封装技术暨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报告，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05,196.56 万元，同比增长 24.42%，实现利润总额 51,876.43 万元，同比增长 45.47%。

(一) 发行人盈利能力

2016 年度，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805,196.56	647,155.80	24.42%
营业利润	47,008.07	37,183.53	26.42%
利润总额	51,876.43	35,660.70	45.47%
净利润	46,266.46	33,191.54	3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93.00	32,501.09	38.44%

(二) 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资产合计	832,886.22	571,149.85	45.83%
负债合计	588,897.28	377,606.57	55.96%
少数股东权益	16,292.07	13,903.72	17.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227,696.87	179,639.56	26.75%

(三) 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2016 年度，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19.71	63,595.42	6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22.12	-51,325.60	-3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0.47	-11,095.98	-177.4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09 号）的批准，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4723 亿元。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来看，公司没有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 2017 年 5 月底，发行人未召开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开始起息，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16 年 7 月 25 日，发行人公告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 2016 年付息公告》，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支付 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8.2%，每手债券（面值 1,000 元）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82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每手实际取得的利息为 65.6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每手实际取得的利息为 73.8 元。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债券的派息。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于 2017 年 5 月出具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该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优势

1. 公司所处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行业作为新材料能源之一，下游需求增长较快，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2. 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与制造、电源管理系统研发等方面保持国内领先水平，产品成套化配备能力强，产线自动化水平较高，竞争力不断提升。
3. 经过多年的经营与发展，公司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2016 年，公司继续加大品牌客户开拓力度，客户群体继续扩大。
4. 2016 年，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及产量提升较快，产能利用率均有所提高。
5. 2016 年，公司收入和利润的规模稳步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充裕。

二、关注

1. 受下游锂电池应用产品需求持续增加的影响，多家电池企业开启扩产计划，新增产能规模较大，随着产能释放及行业政策趋严，未来锂电池行业竞争将加剧。
2. 公司下游客户集中度进一步上升，对主要客户较为依赖。
3. 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增长较快，经营效率略有下滑，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和存货对公司资金形成一定的占用。
4. 公司债务规模有所上升，整体债务负担有所加大；以短期债务为主，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三、跟踪评级结果

联合信用跟踪评级上调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上调本期债券跟踪信用等级为AA。

第七章 发行人负责处理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原指定的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为王继宝，但王继宝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离职。王继宝离职后，公司指定新任董事会秘书曾玆负责处理公司债券相关事务，截至本报告完成之日，再未发生变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2 日